

**交通运输部北海航海保障中心
天津航标处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天津航标处基本情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天津航标处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第三部分 天津航标处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4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14
二、关于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5
三、关于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四、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17
七、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八、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9

第一部分 天津航标处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交通运输部北海航海保障中心天津航标处（以下简称天津航标处）为交通运输部北海航海保障中心所属机构。根据《交通运输部海事局关于北海航海保障中心所属事业法人单位主要职责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海人教〔2013〕556号）规定，天津航标处主要职责为：

（一）贯彻落实国家有关航标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履行相关国际公约、技术标准和规范。

（二）根据委托，参与海事行政管理和执法监督相关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工作。

（三）承担辖区公用航标、船舶自动识别系统、无线电和卫星导航等系统的建设、值守、运行、检测、维护、评估、调整和动态发布等工作，承担辖区内历史灯塔和航标文物的保护工作。

（四）承担辖区航标信息系统的建设、运行和维护工作。

（五）承担辖区航标的应急处置工作，参与水上交通安全和海上污染事故应急处置有关工作，承担辖区交通战备的有关工作。

（六）按照管理权限，负责本单位的财务、资产、基本建设、干部人事、劳动工资、计划装备、科技教育、安全、消防、综合治理、党群和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

（七）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纳入 2023 年度决算编制的单位为交通运输部北海航海保障中心天津航标处，包括办公室（人事教育科）、财务会计科、技术装备科、航标导航科、运行保障科、党群工作部（纪检监察科）等 6 个内设机构；航标养护中心、船舶管理中心、海区导航中心等 3 个办事机构；天津港航标管理站、上古林航标管理站、曹妃甸航标管理站、临港航标管理站、黄骅航标管理站、东风港航标管理站、东营航标管理站等 7 个派出机构。

第二部分 天津航标处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497.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3,092.19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390.9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90.25
	9	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2,143.51
	14	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0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679.00
	20	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0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980.1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512.7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604.59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72.00
	30	0		61	0
总计	31	14,584.76	总计	62	14,584.7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980.17	10,497.08	0.00	3,092.19	0.00	0.00	390.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0.25	690.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0.25	690.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9.72	69.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4.68	414.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5.85	205.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1,610.92	8,584.83	0.00	2,635.19	0.00	0.00	390.9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1,610.92	8,584.83	0.00	2,635.19	0.00	0.00	390.90
2140133	航标事业发展支出	10,310.92	7,284.83	0.00	2,635.19	0.00	0.00	390.9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300.00	1,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9.00	1,222.00	0.00	457.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9.00	1,222.00	0.00	457.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9.71	406.00	0.00	73.71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99.29	816.00	0.00	383.29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512.76	10,082.76	4,4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0.25	690.2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0.25	690.25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9.72	69.7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4.68	414.6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5.85	205.85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2,143.51	7,713.51	4,43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2,143.51	7,713.51	4,430.00			
2140133	航标事业发展支出	10,843.51	7,713.51	3,13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300.00	0.00	1,3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9.00	1,679.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9.00	1,679.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9.71	479.71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99.29	1,199.29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497.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0.00	五、教育支出	37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90.25	690.25		
	9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8,512.83	8,512.83		
	14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0.00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22.00	1,222.00		

	2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497.0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425.08	10,425.0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72.00	72.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0,497.08	总计	64	10,497.08	10,497.0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425.08	5,995.08	4,4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0.25	690.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0.25	690.2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9.72	69.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4.68	414.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5.85	205.85	
214	交通运输支出	8,512.83	4,082.83	4,43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8,512.83	4,082.83	4,430.00
2140133	航标事业发展支出	7,212.83	4,082.83	3,13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300.00		1,3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22.00	1,22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22.00	1,222.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6.00	406.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16.00	816.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80.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9.8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67.18	30201	办公费	37.3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17.52	30202	印刷费	3.8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6.67	310	资本性支出	55.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277.04	30205	水费	6.8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7.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4.68	30206	电费	59.3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8.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5.85	30207	邮电费	52.2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5.35	30208	取暖费	22.0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21.2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50	30211	差旅费	126.7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06.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51.87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43	30214	租赁费	5.6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72	30215	会议费	1.11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2.4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69.7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71.8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72.32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47.8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5.0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3.61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17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6.38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69			
人员经费合计		4,550.28	公用经费合计				1,444.8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79.00		78.00		78.00	1.00	39.54		39.17		39.17	0.3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天津航标处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天津航标处 2023 年度收支总决算 14,584.76 万元，其中：

（一）收入总计 14,584.76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497.08 万元，为天津航标处当年从中央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较 2022 年决算数增加 1,274.06 万元，增长 13.81%。主要原因是：追加中央基建投资。

2. 事业收入 3,092.19 万元，为天津航标处开展专项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较 2022 年决算数减少 1,288.81 万元，下降 29.42%。主要原因是：专项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等收入减少。

3. 其他收入 390.90 万元，为天津航标处在除本级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较 2022 年决算数减少 2,709.21 万元，下降 87.39%。主要原因是：2022 年上级拨入社保清算资金，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费清算完成后，其他收入减少。

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604.59 万元，为天津航标处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二）支出总计 14,584.76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90.25 万元，主要用于天津航标处离退休人员经费、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费的经费支出，较 2022 年决算数减少 995.26 万元，下降 59.05%。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资金清算完成，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2. 交通运输（类）支出 12,143.51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运输

行政管理、航道维护等方面的支出，较 2022 年决算数增加 2,383.93 万元，增长 24.43%。主要原因是：追加中央基建投资。

3. 住房保障（类）支出 1,679.00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改革支出，较 2022 年决算数增加 61.94 万元，增长 3.83%。

4. 年末结转和结余 72.00 万元，主要为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结转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使用的资金。

二、关于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航标处 2023 年度本年收入 13,980.1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497.08 万元，占 75.09%；事业收入 3,092.19 万元，占 22.11%；其他收入 390.90 万元，占 2.80%。

三、关于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航标处 2023 年度本年支出 14,512.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082.76 万元，占 69.48%；项目支出 4,430.00 万元，占 30.52%。

四、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化情况。

天津航标处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425.08 万元，占本年支出总计 71.83%。支出较 2022 年决算数增加 1,202.06 万元，增长 13.03%。主要原因是：追加安排中央基建投资。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构成情况。

天津航标处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用于以下方面（按占比从大到小排序）：交通运输（类）支出 8,512.83 万元，占 81.66%；住房保障（类）支出 1,222.00 万元，占 11.72%；社

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90.25 万元，占 6.6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69.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支出 414.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支出 205.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交通运输（类）

（1）公路水路运输（款）航标事业发展支出（项）支出 7,212.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01%。

（2）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支出 1,300.00 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安排中央基建投资。

3. 住房保障支出（类）

（1）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406.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816.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航标处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995.0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550.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

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444.8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航标处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39.5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50.05%。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9.17 万元，全部为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5 辆，平均每辆运行费支出 2.61 万元，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公务活动以及从事业务活动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37 万元，共接待 4 批次，33 人次，主要是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七、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航标处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0 万元。

八、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航标处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支出

天津航标处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892.6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37.3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30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55.3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311.6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9.9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69.7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37.62%。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22.93%，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75.31%，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00%。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天津航标处共有车辆 15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14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6 台。

（三）2023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处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3 个，共涉及资金 4,481.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上级未对处的项目支出开展部门绩效评价。

天津航标处不是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单位。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1.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用于所属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按照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所属行政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按照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所属行政事业单位缴纳职业年金支出。

（八）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

1. 航标事业发展支出（项）：指用于海上航标建设和维护等

航海保障方面的支出。

2.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之外的用于其他公路水路运输事务的支出。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1. 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 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支出。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